

中共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湖工职办发〔2022〕 3号

关于印发“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总支（支部），校属各单位（部门）：

经校党委同意，现将《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单位（各二级学院）教师“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关和教辅单位干部职工“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工作实效。

中共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3月 日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单位（各二级学院）教师 “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

为落实《关于深入开展“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工作的通知》要求，营造教师队伍“比、学、赶、帮、超”的浓厚干事氛围，结合教育教学工作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担当服务地方初心使命。以提升教师教育教学、专业实践和社会服务能力为主线，以“聚焦有效教学，推动课堂革命，聚焦十堰发展、提升服务效能”为主题，开展基于岗位、基于职业教育教学设计与实施及技术服务能力提升，突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深化教师岗位能力大练兵，引导教师落实课程建设“融入地方”的相关要求，着力提高教师教书育人、服务十堰的能力与水平，努力为“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和省域“双高”项目建设圆满完成提供支撑。

二、活动目标

（一）通过开展教师岗位大练兵活动，进一步提高教师参与各级各类教学能力比赛的能力。

（二）通过开展教师岗位大练兵活动，更好的构建信息技术环境下，“四有”课堂（有趣、有用、有效、有德）育人模式。

（三）通过开展教师岗位大练兵活动，进一步推动教师课程思政设计与实施能力，营造浓厚的“三全育人”氛围。

(四)通过开展教师岗位大练兵活动,进一步提高教师服务地方发展能力,持续夯实“当地离不开”的办学效能。

(五)通过岗位大练兵活动,保障“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和省域“双高”项目建设任务完成,显著提升学校办学水平和能力。

三、参加对象

各教学单位所有教师。

四、活动载体

教师岗位大练兵以教师师德师风建设,院、校、省级教学能力大赛,校级优质核心课建设,院、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课程思政”教学实施大赛,校、省、国家级技能大赛,教师个人诊改,校级名师工作室、校级教学创新团队评选,教师融入地方计划等活动为载体展开,最后以师德师风基本知识和高职教育理念测试检验此次活动。

五、活动内容

(一)系统深入“学”

1.学习内容

组织教师学习师德师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讲话和论述、基本的教育教学原理、职业教育教学理念、上级和学校关于教育教学方面的文件与规章制度等。

2.实施步骤

(1)各教学单位结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组织教师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学习湖北省和十堰市两会精神。

(2) 各专业(教研室)教师每个月至少开展一次教研活动,重点集中进行专业知识与技能更新、教学策略、教学方法、教学设计、课堂教学组织等方面的交流与研讨。

(3)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牵头组织 2 场线下、10 场左右线上教学能力培训,累计组织教师参加教学能力培训 500 人次以上,组织 2 场教学信息化水平能力培训,组织 2 场教学沙龙交流活动。

(4) 组织教师外出参加湖北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和其他单位组织的关于职业教育、教学能力等方面的线下培训。

(5) 组织专任教师于 4 月 15 日前提交 2019-2021 年个人发展诊断报告、2022-2024 年个人发展规划、2022 年个人发展计划和学习计划,2022 年底撰写 2022 年个人发展诊断报告。

(6) 教师通过公开课和院级听课、评课,促进教师之间的相互学习,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二) 真实岗位“练”

1. 方法路径

教师通过公开课,各类大赛磨课、备赛,课程建设二级学院选拔和每天的教育教学活动进行岗位训练,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与水平。

2. 实施步骤

(1) 组织相关专家对 2022 年新入职教师进行校史、职业教育理念、教育教学方法、教学设计、课堂组织、学生管理等方面的培训。

(2) 教师在日常教学中,充分运用所学到的教育教学原理、

策略、方法和技巧，主动训练、及时修订课件、教案等教学资料，及时进行教学反思，提高自己的教育教学能力。

(3) 教师通过到企业挂职实践、为企业承担社会培训和技术服务等项目，在努力服务企业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锻炼提高专业技能和实践能力，促进教育教学水平提升。

(4) 在各级各类大赛中，校、院两级多次选拔和磨课，加强老师课程建设的能力训练。

(三) 突出实绩“考”

1. 方法路径

通过各级各类教学能力比赛、课程建设验收、技能大赛成绩考查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和技能提高；通过师德师风和职业教育理念测试考试检查教师职业教育理念掌握情况。

2. 实施步骤

(1) 组织教师教学能力大赛。3月初出台校级教师教学能力大赛通知。各教学单位3月底以前制定院级比赛方案，4月底以前完成院级比赛并推荐优秀教学团队参加校级比赛。4-5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牵头组织2场教师教学能力大赛专题培训，党委教师工作部、科技处、社会培训学院在充分听取各二级学院意见基础上，分别拟定各专业教师暑期企业实践锻炼和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工作计划。5月中旬，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牵头组织校级教师教学能力大赛。6-10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牵头遴选省级以上教学能力大赛教学团队，组织专家进行训练、指导和打磨。

(2) 组织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遴选。3月初出台校级课

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遴选通知。各教学单位3月中下旬组织院级遴选，3月底之前提交院级遴选课程报到学校，学校4月完成校级遴选工作。

(3) 组织课程思政教学比赛。9月底以前出台校级比赛通知，10月中旬，各教学单位完成院级初赛，11月中旬，完成校级比赛。

(4) 组织学生技能竞赛。5月根据省教育厅工作安排，组织国家级学生专业技能竞赛备赛和现场比赛。3月初，出台校级学生技能竞赛方案。4-7月，各教学单位结合专业开展校级学生专业技能竞赛。7-12月，根据省教育厅相关工作通知，组织省级学生专业技能竞赛备赛和现场比赛。

(5) 年底组织校级教师工作室、校级教学创新团队评选。

(6) 年底通过在线平台，组织教师进行师德师风和教育教学原理、理念、方法、职教理念等方面的测试。

(四) 鲜明导向“用”

1. 用的原则

把大练兵的成果成效与教师选拔任用、职级晋升、表彰奖励等紧密挂钩，营造鼓励先进、鞭策后进的良好氛围，充分发挥大练兵的“指挥棒”作用。

2. 用的措施

(1) 在市级及以上各类人才工程项目中，向参与积极表现优异的教师或团体倾斜，优先推荐。

(2) 各教学单位和教师个人年度考核时，将教师参与

培训、企业实践、教学能力比赛、指导学生专业技能竞赛、听课等活动的积极性和成效作为重要的考核依据。

(3) 在职称评审中给予政策倾斜。参加各级各类校级教学能力比赛获奖政策倾斜参照学校专业技术职务水平能力测试文件和职称评审相关文件规定。

(五) 全面深化“督”

1. 督的要求

加强对大练兵活动的日常督导，以督促教、以督促学、以督促管、督导结合，保证大练兵活动的顺利开展，促进教学质量不断提高、推动教学改革不断深化。

2. 督的重点

(1) 根据工作安排和任务分解，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牵头组织定期统计教师和各教学单位参加学习、培训、比赛、企业实践和测试等活动情况，并及时向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师个人反馈相关情况，督促不达标的教学单位和教师个人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

(2) 教学督导不定期推门听课进行教师教育教学的不定期检查反馈。

(3) 多级多类技能竞赛，督促更多教师更广泛的参与到课程改革任务中去，从而促进更多优秀的课堂革命案例产生。

六、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 动员部署阶段 (2022年3月25日前)

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岗位大练兵活动内容及要求，全面动员，营造氛围。

(二) 第二阶段: 组织实施阶段(2022年3月26日-2022年11月30日)

按照方案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不断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水平, 凝练活动品牌。

(三) 第三阶段: 总结提升阶段(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全面梳理、总结活动经验和成效, 对外、对上宣传推介经验做法, 形成长效机制, 推动活动常态化、长效化。

七、活动要求

(一) 认真组织, 突出实效。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教师岗位大练兵活动, 二级学院院长要亲自挂帅、亲自负责、亲自落实, 认真组织所有专任教师积极参与到岗位大练兵活动中, 在活动中真正提高教师教学的有效性, 使练兵的成效体现在课堂教学中, 惠及每位学生成人成才。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牵头, 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务处、产学研合作处等相关部门(单位)协助, 精心、认真组织好校级培训、比赛和项目评选与申报。

(二) 加强宣传, 营造氛围。教师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过程中, 要挖掘典型, 加大宣传, 营造人人争先的良好氛围。各教学单位和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务处在完成相关岗位大练兵活动后, 及时整理活动过程档案, 及时总结活动经验, 并报组织、宣传部门进行宣传和推广。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 “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和学校“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工作要求，锻造高素质专业化、职业化辅导员工作队伍，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提升日常教育管理工作的水平，培育总结学生德育教育成果，推动学校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辅导员岗位大练兵工作，加快推动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发展，练出政治坚定、练出观念更新、练出工匠素养、练出过硬作风、练出实绩实效、练出清廉品质。实现辅导员队伍从“干什么”“想干事”到“会干事”转化，从“要我学”向“我要学”提升，为担好立德树人使命，完成学校“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和省域“双高”项目建设任务，建设示范平安、文明校园，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接班人提供坚实的能力和作风保障。

二、参加对象

全校专兼职辅导员。

三、活动内容

（一）认真学，提升思政工作政治站位

通过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党小组、学工例会、辅导员例会、专题培训、学习强国线上学习等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党中央国

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等精神，进一步强化辅导员队伍对政治辅导员角色的认知和理论素养提升，不断凝聚共识，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理论水平。

（二）扎实练，锻造育人过硬本领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省域“双高”项目建设等方案要求，推进实施“辅导员成长工程”“德润匠心”德育品牌建设。

1. 开展岗位能力提升活动。

二级学院每周召开辅导员工作例会，研讨学生工作重难点问题，加强辅导员交流；开展辅导员“老带青”传帮带结对活动，每名新进辅导员安排1名经验丰富的辅导员结对，帮助其快速适应工作要求。全校每年开展不少于3次的辅导员沙龙，围绕学生教育管理难点、热点问题开展讨论交流；每年开展不少于3次的辅导员班会示范课活动，加强示范班会的引领作用；每年举行1次校内辅导员能力提升专题培训，每年举行1次新进辅导员能力培训，每年推荐辅导员参加国家、省市专题培训不少于10人，不断提升辅导员综合能力素质。

2. 开展岗位能力比拼活动。

各二级学院结合实际情况，开展院级辅导员主题班会比赛、学情了解大比拼、学生管理制度定期测等活动。隔年举行1次校级辅

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活动；隔年组织1次“德润匠心”校级主题班会比赛活动；每年组织1次校级“百生讲坛”优秀微团课比赛活动；每年组织1次校级学生工作精品（实践育人）项目评审；每年组织1次辅导员教师社会实践工作评审；出台辅导员（班主任）工作室建设方案，开展校级辅导员（班主任）工作室评审活动。

（三）定期比，形成你追我赶浓厚氛围

每半年开展一次岗位大练兵比、评、晒活动。学工处、各二级学院围绕各项大练兵比拼活动，向评比小组汇报大练兵开展情况。评比小组定期将各学院、辅导员参与大练兵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公示，在全校形成你追我赶的大练兵浓厚氛围。评比结果作为辅导员考核及学校干部选拔的重要依据与参考。

（四）展风采，争做爱岗敬业标兵

通过“三全育人”“我最喜爱的辅导员”、五四“两红两优”、七一“两优一先”等评选，积极培育、树立辅导员队伍典型人物，讲好辅导员育人故事，积极申报国家、省、市先进个人荣誉，展现学校辅导员队伍风采和爱岗敬业精神。

四、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动员部署阶段（2022年3月25日前）

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岗位大练兵活动内容及要求，全面动员，营造氛围。

（二）第二阶段：组织实施阶段（2022年3月26日-2022年11月30日）

按照方案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不断提升辅导员职业水平能

力，凝练学生德育工作品牌。

（三）第三阶段：总结提升阶段（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全面梳理、总结活动经验和成效，对外、对上宣传推介经验做法，形成长效机制，推动活动常态化、长效化。

五、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党委学生工作部牵头，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和机关相关职能部门要积极协助、高度重视，将辅导员岗位大练兵活动作为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能力发展的重要抓手和推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统一思想认识，精心组织实施，做到辅导员全员参与、共同提高。

（二）把握重点，突出实效。全体辅导员应本着“全面提高、重点突破”的思想，在各项技能训练中，对自身薄弱环节狠下苦功，力求有所突破。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机关和教辅单位干部职工 “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实施方案

为加快建设政治品质优、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实、工作效能高的机关干部职工队伍，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根据校党委《关于深入开展“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工作的通知》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德润匠心”为引领，深入开展“弘扬工匠精神 岗位大练兵”活动，聚焦服务发展、立德树人，推动机关党员干部练出政治坚定、练出观念更新、练出工匠精神、练出过硬作风、练出实绩实效、练出清廉品质，实现从“要我学”到“我要学”转化，从“不敢干”“不会干”到“会干事”“干成事”提升，为推进党建引领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和“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省域“双高”项目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二、参加对象

机关、教辅单位、图文信息中心、退休教职工服务中心全体在职干部职工。未参加教师、辅导员岗位大练兵活动的各教学单位党政管理人员，参照本方案执行，由组织部统一协调落实。

三、活动内容

重点开展以下七项练兵活动：

1. **补钙提神学习活动。**强化政治理论学习，以支部主题党日、机关干部集中学习、培训班等为载体，主动运用湖北干部在线学

习中心、“学习强国”等平台开展线上线下学习，“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中国共产党党史、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重点，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市委最新决策部署；强化业务知识学习，以支部或部门为单位系统深入学习职业教育最新政策文件和各处室岗位业务知识。

2. 业务能力培训活动。围绕基层党建、公文写作、公务礼仪、省域“双高”项目建设、校史校情等主题，举办机关工作业务培训班，对机关有关工作人员开展集中培训，通过岗位历练、实践锻炼、模拟演练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机关干部业务工作能力。

3. 公文质量比拼活动。聚焦文稿起草、文件审核、文稿印制，组织开展公文质量比拼活动，通过随机抽查各单位（部门）2022年度起草的文件，按照公文规范要求，对行文规范和公文质量等进行检查评比。

4. 党建结对共建活动。深入开展支部结对共建活动，机关各支部全年与结对共建的教学教辅支部，联合开展党建活动不少于四次，评估检查活动质量和效果。

5. 交流调研活动。针对一线师生反映的财务报销、物资采购、校门通行、日常维修、校企合作等各类诉求，相关部门通过开展专题调研、政策宣讲、流程介绍等沟通交流活动，争取做到相互理解和支持。围绕分管领域或部门重点工作，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校领导和中层正职干部带头撰写理论文章或调研报告每人不少

于1篇。

6. **项目展示竞赛活动。**聚焦“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省域“双高”项目建设以及教学质量工程和学校年度重点工作，各部门至少主抓一个项目，开展项目建设进展成效的展示竞赛活动。

7. **模拟演练活动。**针对安全保卫、疫情防控、学生工作、课堂教学、创新创业、竞赛大赛等实践性较强的部门和专业岗位工作，建立模拟工作场景，进行模拟演练。

四、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 动员部署阶段** (2022年3月25日前)

召开专题会议, 部署岗位大练兵活动内容及要求, 全面动员, 营造氛围。

(二) **第二阶段: 组织实施阶段** (2022年3月26日—2022年11月30日)

按照方案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不断提升干部职工能力素质, 凝练活动品牌。

(三) **第三阶段: 总结提升阶段** (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全面梳理、总结活动经验和成效, 对外、对上宣传推介经验做法, 形成长效机制, 推动活动常态化、长效化。

五、活动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机关党总支牵头, 机关、教辅单位、图文信息中心、退休教职工服务中心党组织要积极协助、高度重视, 把活动作为服务中心大局的重要举措, 作为锻造高素质专业化机关干部队伍的重要任务, 总支、支部书记和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

亲自挂帅、亲自督办，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深化岗位大练兵工作情况纳入各支部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内容，作为党建工作目标考核的重要指标。

2. 重视宣传激励。要大力宣传推介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个人，通过选树一批业务骨干、表扬一批岗位标兵、岗位能手等形式，让党员干部学有榜样、追有目标，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练兵氛围。对岗位大练兵表现突出的个人，支部和总支积极向学校组织部和党委推荐。

3. 注重实绩实效。各项活动要与日常工作和重点任务紧密结合，防止“两张皮”和形式主义，通过活动真正起到党建引领、服务、保障中心工作，实现好党建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的目标。